

## 書面質詢

每年一度由特區政府舉辦的環保盛事“2018年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2018MIECF)於早前拉下帷幕。在“澳門環境保護發展及回顧研討會”中，多位中國工程院權威院士以及清華大學環境學院的頂尖學者共同回顧了過去20年澳門多個環境範疇的研究成果，為澳門的環境問題“把脈”及開出“藥方”。會議上，清華大學環境學院副院長再次倡議澳門應建設生態城市的綠色低碳交通體系，根據過去開展的多個電動巴士的試驗項目，證實澳門非常適合推動各種電動車輛，對減低大氣污染物排放的效果顯著。

但是，特區政府對於包括電動車在內的新能源車輛的政策規劃至今沒有下文。數月前當局突然公布的競投電動的士牌照，令業界感覺突然，意見紛紜。不少國家和地區近年為推動電動車不遺餘力，如加拿大政府在本年初擴大電動車充電站的補助，安裝充電站能拿到80%的成本補貼。內地很多城市已出台文件，規定新建住宅樓停車位要預留電線位保證日後能安裝電動車的充電設施，深圳及北京更強制要求物業公司須配合個人在舊住宅樓安裝充電樁；廣州、珠海、深圳都計劃巴士系統在短期內全面實現電動化。本澳在建設綠色低碳交通體系方面進展緩慢，難以追上世界潮流，當局必須下定決心，奮起直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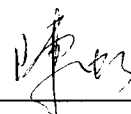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特區政府目前對電動巴士及私人電動車等新能源車輛有沒有作出整體規劃？如有，有何階段性目標？有沒有專責部門或小組負責開展相關工作？

2. 政府委託科研機構開展的電動巴士研究項目已經取得良好的實證數據，為何仍遲遲不全面應用電動巴士？政府會否要求賭場發財巴更換為新能源車輛？

3. 對於私人購買電動車輛的最大障礙是充電設施配套不足，政府除了增加公共停車場的充電位外，是否能修改相關法律或出台新法規，以使私人在自己的居住單位的停車位安裝充電設施？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陳 虹

2018年4月24日